公司代码:601086 公司简称:国芳集团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国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源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12,894,883.88	2,658,351,056.47	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839,229.85	1,767,283,862.73	0.9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39,000.08	-69,048,683.76	274.1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14,415,435.41	789,999,124.04	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96,520.08	44,739,648.86	-1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11,545.01	37,126,548.66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3.72	减少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6,509.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1,534.26	
合 计	484,975.0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9,50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国芳	280,500,000	42.12	280,5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春芳	139,400,000	20.93	139,4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辉	40,050,000	6.01	40,05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辉阳	40,050,000	6.01	40,05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吕月芳	4,000,000	0.60	4,0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蒋勇	2,000,000	0.30	2,000,000	无	-	境内自然人
邹荣	700,000	0.11	-	无	-	境内自然人
张世国	680,000	0.10	-	无	-	境内自然人
陈磊	648,700	0.10	-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海胜	519,200	0.08	-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邹荣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张世国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	
陈磊	6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700	
王海胜	5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200	
陈仕球	518,321		人民币普通股		518,321	
朱国华	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	
高伟	4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500	
饶晖	4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800	
戴晓	3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000	
陶奉军	3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张国芳先生与张春芳女士为夫妻关系,张辉女士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女,张辉阳先生系张国芳先生、张春芳女士之子。张国芳、张春芳、张辉、张辉阳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数	年初数	增加额	增长率
其他流动资产	376,821.60	16,266,414.87	-15,889,593.27	-97.68%
预收账款	41,692,922.41	22,364,487.94	19,328,434.47	86.42%
应付职工薪酬	1,111,444.10	10,493,242.04	-9,381,797.94	-89.41%
应交税费	29,467,488.63	22,376,248.47	7,091,240.16	31.69%

1、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1,588.96万元,下降97.68%,主要为增值税进项税留底及预交所得税冲减完毕。

2、报告期末,预收账款比期初增加1,932.84万元,上涨86.42%,主要为会员卡未消费款增加。

3、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938.18万元,下降89.41%,主要为计提年终奖已发放。

4、报告期末,应交税金比期初增加709.12万元,上涨31.69%,主要为未交税金增加。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额	增长率
财务费用	-396,501.20	2,857,796.09	-3,254,296.29	-113.87%
投资收益		7,529,725.71	-7,529,725.71	-100.00%
营业外收入	547,339.94	167,404.67	379,935.27	226.96%
营业外成本	30,830.61	61,338.83	-30,508.22	-49.74%

5、报告期末,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325.43万元,下降113.87%,主要为集团流动资金较大,利息收入增加。

6、报告期末,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752.97万元,下降100%,主要为本年度未收到国泰君安分红。

7、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7.99万元,上涨226.96%,主要为集团计提银川双宝公司违约金34.43万元。

8、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3.05万元,下降49.74%,主要为支付赔偿减少。

单位:元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0,239,000.08	-69,048,683.76	189,287,683.84	274.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85,625.00	-42,894,678.03	41,209,053.03	96.07%

9、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增加18,928.77万元,上涨274.14%,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交税金、预收账款增加。

10、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增加4,120.91万元,上涨96.07%,主要为本年度没有归还贷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目前,公司涉及的重要事项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与杉杉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商业”)、宁波万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万盛”)共同投资设立兰州国芳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投资公司”,该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后核准登记的为准),进行奥特莱斯项目开发运营事宜。投资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其中:杉杉商业以货币资金12,3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41%;国芳集团以货币资金9,0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30%;宁波万盛以货币资金8,7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29%。合作开发的奥特莱斯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预计占地约20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挂牌文件为准)。目前该项目处于筹划阶段,预计建筑总面积约9万平方米(具体以获批的项目规划方案为准)。公司与杉杉商业、宁波万盛经过友好协商,已于2018年4月12日共同签署《兰州杉杉奥特莱斯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告编号:2018-015)。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国芳
日期	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6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现将2018年第一季度末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已开业门店分布及变动情况

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在甘肃地区、宁夏地区、青海地区共拥有已运营门店12家,其中:百货业态为主的门店6家,分别为东方红广场店、国芳百货西固店、白银世贸中心店、宁夏购物广场店、张掖购物广场店、西宁国芳百货店;超市6家,分别为综超广场店、综超曦华源店、综超长虹店、综超七里河店、综超南川店、综超皋兰店。

公司经营面积共28.99万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甘肃地区	百货、超市、电器	2	11.79	7	6.62
银川地区	百货	1	4.74	-	0.13
西宁地区	百货、超市	-	-	2	5.71

注:1、银川地区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租赁面积1,310.63平方米;2018年1月1日,公司与子公司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合同,租赁面积为47,435.82平方米(较上期增加4,200平方米,该增加面积系收回原对外租赁面积),其他合作条款保持不变。

2、综超曦华源店原租赁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位于兰州市七里河区火星街100号地下部分场地3,500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2008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2018年1月1日,公司子公司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与兰州国芳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变更租赁面积为1,750平方米(较上期减少1,750平方米,系门店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经营而调减租赁面积),其他合作条款不变。

二、已签约待开业门店情况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竞拍兰州国际贸易中心房产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购买位于兰州市庆阳路328号的原国贸大厦商业物业。公司对该商业物业进行加固、装修改造后,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国芳乐活汇的经营场地。目前该项目处于改造装修、招商落位等筹备阶段,预计于2018年9月开业运营。

2、2018年3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杉杉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商业”)、宁波万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万盛”)共同投资设立兰州国芳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投资公司”,该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后核准登记的为准),进行奥特莱斯项目开发运营事宜。投资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其中:杉杉商业以货币资金12,3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41%;国芳集团以货币资金9,0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30%;宁波万盛以货币资金8,70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29%。合作开发的奥特莱斯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预计占地约20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挂牌文件为准)。目前该项目处于筹划阶段,预计建筑总面积约9万平方米(具体以获批的项目规划方案为准)。公司已于2018年4月12日与杉杉商业、宁波万盛共同签署《兰州杉杉奥特莱斯项目合作开发协议》。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

1、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分类情况取得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业态		2018年1-3月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零售业务	百货	682,671,931.01	5.47	15.53	-0.71
	超市	73,891,720.30	-12.92	14.05	0.06
	电器	14,795,655.40	-14.08	10.59	-6.40
	小计	771,259,306.71	2.94	15.30	-0.71
房地产租赁		3,295,831.20	-19.90	44.19	-5.98
其他		40,568.62	-12.85	100.00	0.00
合计		774,595,706.53	2.82	15.42	-0.78

2、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取得零售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2018年1-3月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甘肃地区	兰州市	578,255,960.58	3.44	16.06	-0.99
	白银市	30,900,375.60	1.68	13.12	0.53
	张掖市	22,006,530.21	-6.91	11.58	-0.46
	小计	631,162,866.39	2.96	15.76	-0.88
西宁地区		70,287,199.11	8.04	12.96	-0.43
银川地区		69,809,241.21	-1.85	13.46	0.48
合计		771,259,306.71	2.94	15.30	-0.71

以上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266 公司简称:天龙股份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胡建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忠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忠灿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27,391,150.37	1,031,252,203.06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1,372,637.17	806,291,676.72	1.8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9,568.74	69,205.81	35,835.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6,755,890.91	217,036,238.01	-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66,547.51	20,874,981.11	-2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3,175.11	20,089,237.12	-3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3.18	减少1.3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34.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34.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0,306.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877.8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2,793.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876.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5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88.26	
所得税影响额	-233,713.72	
合计	1,333,372.4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67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065,000	49.07	49,065,000	质押	24,62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益华	11,340,000	11.34	11,3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6	6,000,000	质押	5,35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海东	1,875,000	1.88	1,8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宇昕	1,357,500	1.36	1,357,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慧	637,500	0.64	637,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尔骏	600,000	0.60	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朝晖	525,000	0.53	5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明	525,000	0.53	5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虞建锋	487,500	0.49	487,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覃敏	4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400	
林伟诚	41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900	
蔡运余	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	
林渐明	350,873		人民币普通股		350,873	
南京雷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雷奥2期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胡唤	2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300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金鹰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4,716		人民币普通股		254,716	
林晓辉	236,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500	
谢媛媛	2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800	
李蓉芬	2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建立、张秀君夫妇持有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份,张秀君持有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的份额,公司股东张海东与实际控制人张秀君为姐弟关系。浙江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均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海东是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136,531.27		100.00%	系本期与银行签订了远期结售汇业务
预付款项	18,536,903.86	12,885,843.74	43.85%	主要系采购模具预付款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2,962,683.65	8,444,993.99	-64.92%	主要系本期减少了出租厂房并转为生产经营自用
在建工程	22,020,631.36	14,770,066.12	49.09%	主要系年前预付的生产设备到达公司后从非流动资产转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6,276.00	17,674,173.56	-70.88%	主要系预付的生产设备到达公司后转入在建工程
应付职工薪酬	16,213,895.71	28,705,097.01	-43.52%	主要系上年度年终奖金在本期发放

(2)报告期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去年同期金额	增减比例	原因
财务费用	1,078,146.96	453,828.00	137.57%	主要是由于汇率的波动产生汇兑损益的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	-2,216,916.90	-645,133.8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回期初账龄较长的其他应收款,导致期末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531.27		100.00%	系本期与银行签订了远期结售汇业务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7,111.50	341,649.08	209.41%	主要系募集资金理财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306.09	-48,998.7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增加
其他收益	338,877.83	1,002,525.05	-66.20%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支出	19,979.75	3,398.16	487.96%	主要系本期发生助学赞助金1.08万

(3)报告期末公司现金流量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金额	去年同期金额	增减比例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9,568.74	69,205.81	35835.67%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8,210.51	-199,940,957.5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净额小于去年同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3,479.15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建立
日期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66 证券简称:天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7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只)	销量(只)	营业收入(元)
汽车类塑料件	51,271,087.00	66,577,268.00	148,693,711.86
电工电器类塑料件	12,805,501.00	40,983,496.00	30,341,815.87
消费电子类塑料件	5,131,886.00	4,652,829.00	4,008,846.29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数量仅指公司自制生产量,公司产品除自制生产外,还存在部分产品委外加工,如以上电工电器类塑料件产品销售数量远大于自制生产量,主要是因为此类产品委外生产比例较高引起。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18年1-3月平均售价(元)	2017年1-3月平均售价(元)	变动比例(%)
汽车类塑料件	2.23	2.28	-2.19
电工电器类塑料件	0.74	0.85	-12.94
消费电子类塑料件	0.86	1.29	-33.33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8年1-3月采购数量(吨)	2017年1-3月采购数量(吨)	价格变动情况(%)
塑料粒子PA	1,472.19	1,440.02	6.68
塑料粒子PP	1,372.38	1,056.87	-4.74
塑料粒子PC	172.95	325.65	19.59
塑料粒子PBT	414.15	463.89	4.56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姬彦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耿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0,211,471.99	197,130,208.73	8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463,126.37	59,642,863.91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041,854.52	56,811,068.18	-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217,259.41	-50,749,056.80	196.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0.0617	-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0.0617	-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42%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29,379,289.18	5,726,837,493.11	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39,262,332.52	4,380,799,206.14	1.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8,95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6,124.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05.99	
合计	2,421,271.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7%	444,293,544	364,293,544	质押	422,120,000
晋商联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7%	42,194,093	42,194,093	质押	42,100,000
苏州仁和汇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30,441,400	30,441,400	质押	30,000,000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28,559,201	28,559,201	质押	28,245,747
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	20,000,000	0	质押	10,000,000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18,737,517	18,737,517	质押	18,730,000
天是和顺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4,265,335	14,265,335	质押	14,265,300
罗明远	境内自然人	0.65%	6,329,114	6,329,114		
魏玉森	境内自然人	0.57%	5,553,219	0		
俞杰	境内自然人	0.55%	5,341,86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魏玉森	5,553,219	人民币普通股	5,553,219
俞杰	5,341,860	人民币普通股	5,341,860
李淑华	4,890,802	人民币普通股	4,890,802
上海七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七王瑞德2号证券投资基金	3,8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3,700
郭德祥	3,4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4,100
林纯荣	3,004,351	人民币普通股	3,004,351
包桢隆	2,801,357	人民币普通股	2,801,357
徐晟	2,742,001	人民币普通股	2,742,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晋商联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在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通化市永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00,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00,0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0,000,000 股。股东俞杰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201,809 股,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40,051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341,860 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6.51%	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44.36%	系本期票据支付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9.32%	本期收到销售商品定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2.91%	本期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0.42%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
应付账款	42.96%	本期采购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45.03%	本期投资上海诗健生物科技公司所致。
预计负债	-97.69%	系本期子公司偿还债务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06.73%	系本期通过业务拓展,扩宽销售市场,调整营销模式,增加了产品的销售收入,导致销售费用增长。
营业收入	82.73%	通过业务拓展,扩宽销售市场,调整营销模式,增加了产品销售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62.81%	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87.16%	系上期收到长春农商